

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度应兑付债券已全部按期偿还完毕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12月28日成功发行2018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，债券简称“18海王02”，债券代码为114422，债券到期日为2021年12月28日，债券的最终发行规模为人民币3.55亿元，票面利率为7.00%。

2020年12月24日，公司已经完成“18海王02”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全部资金偿还，兑付本息费用合计人民币379,868,992.50元。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今年已完成“17海王01”公开发行公司债、“18海王01”非公开发行公司债、2017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以及“18海王02”非公开发行公司债的全部资金偿还，累计偿还总金额为人民币2,194,789,097.01 元。

具体兑付情况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《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2020年本息兑付及摘牌公告》、2020年7月2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固定收益信息平台上发布的《关于“18海王01”投资者回售实施结果暨摘牌的公告》、2020年8月17日在中国货币网和上海清算所网上发布的《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兑付公告》以及2020年12月2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固定收益信息平台上发布的《关于“18海王02”投资者回售实施结果暨摘牌的公告》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已经完成2020年度应兑付债券的全部资金偿还，不存在其他2020年应偿还债券。后续公司将继续拓展多样化的融资渠道，优化公司财务结构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提供保障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局

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十五日